

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担任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。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2011 年 7 月 18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		
首席合伙人	钟建国	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	250 人
2025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	注册会计师		2,363 人
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954 人
2025 年（经审计）业务收入	业务收入总额	29.88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26.01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15.47 亿元	
2024 年上市公司（含 A、B 股）审计情况	客户家数	756 家	
	审计收费总额	7.35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建筑业，房地产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采矿业，金融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综合，卫生和社会工作等	
	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578	

2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。截至 2025 年末，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

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：

原告	被告	案件时间	主要案情	诉讼进展
投资者	华仪电气、东海证券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	2024年3月6日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、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，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，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，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	已完结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%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，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）

上述案件已完结，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，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3、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（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）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、监督管理措施17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3次，纪律处分5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。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、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、纪律处分23人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。

二、项目信息

1、项目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陈志维，200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5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沈晓燕，2013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3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：刘金美，2016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2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、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

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、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二、工作方案

2025 年审计过程中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，制定了全面、合理、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，并与公司管理层、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。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，其中包括公司 2025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、收入确认、资产减值等。2025 年审计过程中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，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预审、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，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。

三、人力资源配置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审计项目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，核心团队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。

四、信息安全管理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建立较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并予以执行，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并部署信息安全设备，确保信息安全的有效管理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、保密制度、信息安全应急预案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，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、保密信息的检查、处理、脱敏和归档管理，并能够有效执行。

五、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评估结论

经评估，公司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其资质条件、质量管理水平等合规、有效。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提供专业审计服务，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。

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24 日